

询价书

项目名称：物业事业部化粪池清掏服务

询价单位：重庆渝豪仕现代服务业发展有限公司

序号	服务范围及内容	服务项目	化粪池总设计容量 (m³)	化粪池座数 (座)	排污管道米数 (米)	年清掏次数 (次)	单价限价 (元/次)	限价合计 (元/年)	含税单价报价 (元/次)	合计报价 (元/年)	备注	
1	本次化粪池清掏及排污管道疏通服务覆盖公司6个物业管理项目，具体服务范围及内容详见询价信息公告	财富园	540	2	400	2	2900	5800				
2		凤祥居	1516	7	1500	2	8505	17009				
3		高科花朝	570	3	1865	1	6156	6156				
4		高科总部一期	550	2	1000	2	2500	5000				
5		江澜	1681.8	6	3200	1	21853	21853				
6		总部广场二期	706	2	300	2	3500	7000				
最高限价 (元)：									62818	含税报价总价 (元)：		
含税报价总价人民币大写：												
投标单位性质 (打“√”) 小规模纳税人 ()、一般纳税人 () 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_____ %								除税总价 (元)：		小写即可		
备注：若投标人开具的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、差额发票，无论税率多少，以上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处填0，即含税报价总价=除税总价												

备注：
 1、本次报价为按次计算的综合包干单价，即完成单次化粪池清掏及排污管网疏通的所有费用，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（工资、保险、福利、工服、交通、餐费、加班费、住宿费）、消耗品（包括清洁剂等）、工具、辅材、管理费、税金等一切费用、利润、税金等一切费用，除此之外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。
 1.1合同单价为包干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不作调整。
 1.2因市场性、政策性变化而引起的任何市场价格变动，均不影响合同执行，并不得调整合同单价。
 1.3报价必须低于限价。
 1.4报价需自行踏勘现场，了解项目实际情况、服务内容及现场情况，并将其充分考虑在报价中，报价即为合同价，将不再做任何调整。
 2、计算公式：除税总价=含税总价÷(1+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)，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，小写即可。本次项目以不含税报价作为评比价。
 3、报价不能超过本项目限价，超过限价视为作废报价。
 4、各项目现场联系人：
 财富园：张老师13608106419，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7号、11号、13号、15号、17号、19号1幢、2幢；凤祥居：谭老师13638274088，地址：重庆市九龙坡区新洲大道63号、69号；高科花朝：李老师15215182820，地址：重庆市两江新区翠云街道顺悦路6号花朝工业园；高科总部一期：熊老师18223366544，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4号；江澜：刘老师13677602360，地址：一期：重庆市渝北区柏溪路186号；二期：重庆市渝北区礼洁路300号；三期：重庆市渝北区柏溪支路2号；总部广场二期：李老师13629782911，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4号
 5、递交询价书时须满足本次询价信息公告相关内容要求，否则其报价无效。
 6、递交询价书时间：2025年1月9日10:30点，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70号中段两江星界4幢重庆渝豪仕现代服务业发展有限公司3楼310室。

报价单位：_____（盖章）

经办人：_____；联系电话：_____。